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 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以下简称“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集团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证所网站（<http://sse.com.cn>）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本年度报告摘要中的简称均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中的“释义”章节。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本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指定的股权登记日本公司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90 元（含税）。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证所	复星医药	600196	不适用
H股	联交所	復星醫藥	02196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晓娴	陆璐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A楼	上海市宜山路1289号A楼
电话	021-33987870	021-33987870
电子信箱	ir@fosunpharma.com	ir@fosunpharma.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1 主要业务

本集团以药品制造与研发为核心，业务覆盖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医疗服务、医药分销与零售。

2.2 经营模式

本集团业务领域覆盖医药健康全产业链，业务发展立足中国本土并积极进行全球化布局。本集团的业务以药品、医疗器械和医学诊断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医疗服务为主体，并通过本集团投资企业国药控股涵盖到医药商业流通领域。

一直以来，本集团秉承为股东创造价值的信念，坚持并不断优化发展战略、持续提升运营管理效率及资源整合能力、加强创新研发、不断丰富产品线，升级国内外营销体系。本集团直接运营的业务可细分为药品制造与研发、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医疗服务，每个业务板块均由专业化的管理团队进行管理。在做好内生式发展的同时，围绕本集团战略目标，在全球范围内寻求前沿技术和产品的布局机会，助力本集团的持续发展。

在医药行业面临全面转型的关键时期，本集团在做好现有业务及产业升级的基础上，坚定地走创新、国际化道路。在创新研发上，本集团持续加大投入，持续完善“仿创结合”的药品研发体系，不断加大对“4+3”研发平台的建设（四大平台：小分子创新药、高价值仿制药、生物药、细胞治疗；三大体系：许可引进、深度孵化、风险投资），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对接全球优秀科学家团队、领先企业和技术平台，加快创新能力建设、丰富产品管线。在国际化拓展上，除通过在成熟市场如美国、欧洲建立子公司，培育运营能力之外，也在非洲、印度等新兴市场通过自建和并购等方式培育并形成市场及生产能力。我们相信，在创新领域的布局，有助于本集团实现创新转型；而稳健的国际化发展将使得企业在运营标准及市场拓展上更具备国际竞争力。

2.3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

本集团在“4IN”（创新 Innovation、国际化 Internationalization、整合 Integration、智能化 Intelligentization）战略的指导下，秉承“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整合式发展”的发展模式，围绕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力、品牌力，持续提高创新能力、整合能力以及国际化能力，高效运营，以确保本集团的业绩长期增长。

本集团以创新研发为核心驱动因素，专注投入在疗效确切、符合现代医学发展导向的领域，

坚持提升早期研发和后期产业化开发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已形成了国际化的研发布局、具备较强的研发能力，在中国、美国、印度等建立互动一体化的研发体系并打造小分子创新药、高价值仿制药、生物药、细胞治疗等国际研发平台。此外，秉承开放合作，还通过许可引进、深度孵化、风险投资等多元化、多层次的合作模式对接全球优秀科学家团队、领先技术及高价值产品，推动创新技术和产品在全球的开发和转化落地。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投入共计 34.63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38.15%。

在不断创新的同时，本集团持续强化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营销模式向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方向转型，已形成与现有产品及拟上市产品相配套的境内外营销网络和营销队伍，以实现营销的可持续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已形成近 5,300 人的营销队伍，其中包括近 1,000 的海外药品与医疗器械营销团队。在国内营销方面，面向高端医疗、基层医疗、零售连锁等市场的营销能力建设得到进一步提升；以互联网创新平台助力营销转型，实现数字化营销；加强招标、市场准入及重点客户管理等能力建设，为后续上市产品的营销奠定基础。在国际营销方面，在非洲法语区国家地区已拥有成熟销售网络和上下游客户资源的基础上，通过进一步扩大非洲医药市场的推广业务范围，巩固在非洲市场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在美国及欧洲搭建营销平台，推进与欧美药企的深度合作，提高本集团在国际市场的药品销售规模。

此外，本集团各业务板块均积极整合外部优质资源，丰富产品线、拓展市场空间，并通过对被并购企业的深度整合降低成本、提高效率、产生协同效应，在巩固原有的经营优势的同时，加快本集团营业规模的扩大和市场竞争力的提升。在本集团内部，通过各板块间的合作联动，进一步整合内部资源，实现内部通融，推进业务发展。近年来，重点在研发体系、营销体系及生产运营体系进行了更深入的资源整合及体系优化，进一步形成合力推动标准及系统化管理能力的提升，整体运营能力得到加强。与此同时，也通过积极建设信息化系统，采用数字化技术保障基础架构和运维体系，识别和整合数据资源，打破板块和成员企业的边界，实现数字能力共享。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营业务继续保持均衡增长。

（1）药品制造与研发

报告期内，本集团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76,587.34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6.51%。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得益于：

① 非布司他片（优立通）、匹伐他汀钙片（邦之）、依诺肝素钠注射液、达托霉素、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等核心产品收入继续保持高速增长。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作为中国第一例获批上市的生物类似药，2019 年 5 月中旬开始销售并快速得到市场认可，全年销售额约 1.5 亿

元。草酸艾司西酞普兰（启程）、阿法骨化醇片（立庆）通过一致性评价后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② 持续加大包括小分子创新药、单克隆抗体生物创新药及生物类似药、CAR-T 细胞药物等在内的研发投入，积极推进药品许可引进和注册以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报告期内，本集团制药业务的研发投入为 31.31 亿元，较 2018 年增长 39.12%。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在研新药、仿制药、生物类似药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项目 264 项，其中：小分子创新药 19 项、生物创新药 12 项、生物类似药 21 项、国际标准的仿制药 133 项、仿制药一致性评价项目 49 项、中药 2 项；此外，引进项目 28 项，其中：进口创新药 8 项、进口仿制药 20 项。

③ 持续加强营销体系的建设与整合，营销模式向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方向转型，以实现营销的可持续发展。在市场方面，面向高端医疗、基层医疗、零售连锁等市场的营销能力建设得以进一步提升；以互联网创新平台助力营销转型，实现数字化营销；同时，加强招标、市场准入及重点客户管理等能力建设，为后续上市产品的营销奠定基础。此外，通过与国药控股的合作与联动，充分发挥国药控股的分销网络和物流配送优势，促进本集团药品销售渠道的拓展。借助 Tridem Pharma 在非洲法语区国家地区已建立的成熟销售网络和上下游客户资源，进一步扩大非洲医药市场的推广业务范围，巩固非洲市场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在美国及欧洲搭建的营销平台，推进与欧美药企的深度合作，提高本集团在国际市场的药品销售规模。

④ 持续推进内部整合。通过境内外企业在产品、技术及营销方面的合作及交流，进一步推动本集团研发、注册、业务发展等方面能力的加强，加速国际化进程、提升产品力、品牌力，进而提高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推进药品制造业务的产业升级；同时，集中采购等举措持续优化供应链管理、降低采购成本、提升运营效益；此外，秉承数字化转型发展策略，SAP 等信息化系统的逐步上线也为药品制造与研发板块打破了数据壁垒，推动完善了包括研发、生产、营销活动在内的数据管理体系。

（2）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报告期内，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3,581.1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2.66%，同口径增长 28.52%（考虑“达芬奇手术机器人”代理业务转入合资公司直观复星等因素）。复锐医疗科技（Sisram）不断加大在直营市场中的布局和投入；同时，继续丰富大医美行业下的产品组合。HPV 诊断试剂、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试剂盒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3）医疗服务

报告期内，控股的医疗服务机构共计实现收入 303,992.27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8.61%。报告期内，进一步发挥禅城医院在华南地区的医疗优势和辐射示范作用，以其医疗资源为基础打造

的健康蜂巢示范项目将协同恒生医院及珠海禅诚医院，为本集团在沿海发达城市及地区的业务的拓展发挥重要作用；在徐州、淮安、宿迁等运营和新建的医院共同打造淮海经济区医疗服务布局，并对本集团其他成员医院输出优势学科，为专科建设和整合医疗能力打下基础；通过控股投资武汉济和医院为武汉和长江中游区积累医疗资源；以投资重庆星荣医美医院管理有限公司为切入口，拓展在整形美容方面的布局。

（4）医药分销和零售

报告期内，本集团参股的国药控股凭借已有的网络优势、顺应国家政策的导向，进一步完善传统医药分销业务网络布局，补强区域短板，同时也在不断推动零售业务和医疗器械业务两个战略性板块向纵深发展，整体业务规模 and 市场份额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国药控股业务结构不断优化，营业收入取得快速增长进一步巩固了行业龙头地位和优势。

2.4 行业情况说明

（1）行业发展状况及行业地位

① 医药制造

（a）医药制造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根据 IQVIA 发布的医院终端市场数据显示，2019 年行业整体保持增长态势，平均增长率为约 9.4%。2019 年，国家医药政策改革深入推进，以国家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为突破口，医保目录调整、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药品价格管理为核心的医疗保障相关政策，以及对过保护期专利药的仿制替代等临床用药规范等，已经成为医药行业长远发展的政策重点。创新导向和专利突破、提质增效和降低成本将综合成为未来医药企业竞争力的重要体现，中国医药制造企业正面临前所未有的机遇和挑战。

（b）市场竞争情况

大批专利药保护期到期以及生物医药突破性技术相对缺乏等因素，跨国制药企业整体增速放缓；在新一轮医药健康政策的影响下，随着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专利药品到期后仿制药的冲击，同时干细胞、免疫治疗等技术在国内外产业化逐渐成熟，中国的医药行业也正逐渐形成新的竞争格局和态势；另一方面，相对平稳增长，且容量巨大的国际药品市场则依然为中国制药企业发展提供了巨大空间，但标准和技术门槛仍不容小觑。

（c）本集团的市场地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信部中国医药工业信息中心颁布的 2018 年度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

榜单，本集团位列第7；根据 IQVIA 统计，2019 年本集团生产的医院用处方药的销售收入位列全国第 10。本集团已在非洲法语区国家及地区建立成熟的药品销售网络和上下游客户资源，注射用青蒿琥酯更被列为重症疟疾治疗首选药；同时，也在美国及欧洲搭建营销平台。

(d) 竞争优劣势

本集团以创新研发为核心驱动因素，持续完善“仿创结合”的药品研发体系，不断加大对“4+3”研发平台的建设（四大平台：小分子创新药、高价值仿制药、生物药、细胞治疗；三大体系：许可引进、深度孵化、风险投资），布局国际化高水平并具有成本优势的研发及制造体系，通过多层次创新，持续优化产品结构，加快推进一线治疗药物的上市，完善产品布局。

本集团持续加强国际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营销能力，建设并推动产品线及供应链的整合及协同。截至报告期末，已经形成了近 5,300 人的营销队伍，销售网络在基本覆盖国内主要市场的同时也进一步拓展国际市场，通过整合，打造产品协同效应，形成产品的层次化、差异化，实现营销力和产品力的良性循环。

②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a)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细分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医疗器械行业是多学科交叉的高技术行业，其细分领域繁多、产品差异性大。受科技水平的发展及医疗需求驱动，医疗器械行业整体增速可观，具备良好的发展前景。当前，国内医疗器械产业技术水平相较于国外还是有较大差距，市场份额主要集中在中低端领域，高端领域依然还是外国企业占据主导地位。随着国家政策的扶持以及医疗器械行业的技术发展和产业升级，国内医疗器械产业在高端医疗器械市场，已经先后在多个领域取得突破和发展，未来有望加速实现从中低端市场向高端市场进口替代的愿景。此外，新兴技术与医疗器械行业的结合，如早筛技术、人工智能、3D 打印、医用机器人、5G 等新技术应用，将持续推动诊疗技术的提高。随着医疗器械各细分领域的国际化并购与整合，更多平台型公司的出现将进一步提升行业集中度。

医学诊断方面，全球的体外诊断市场以美国、欧洲为主要市场，中国医学诊断市场依然维持较高的增长速度。国内体外诊断市场份额中，生化和免疫诊断市场占比最大，其中增长较快的细分领域为免疫诊断、分子诊断及 POCT 类产品。伴随各类新技术的产品化（大数据、人工智能），新兴的诊断市场（如疾病早筛/健康管理/因素分析）将会出现；同时，随着分级诊疗及医疗资源下沉，基层医疗有更大的诊断产品的需求，体外诊断市场将持续发展。

(b) 市场竞争情况

近几年，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行业的国内企业，凭借高性价比的产品和更为贴近本土市场的

优势，不断抢占市场份额。目前，国内市场集中度不高，行业内还存在大量中小规模企业。随着国家对行业准入和产品质量要求的进一步提升以及国外领先企业对中国市场开拓的重视，技术含量低、生产规模小的企业将逐渐退出，技术创新能力强、生产规模大的企业也有望获得更高的市场份额和利润水平。

（c）本集团的市场地位

通过内生式经营和外延式的并购，近年来本集团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实现了良好的增长，在细分行业生产性企业中排名靠前。

本集团现有医疗器械业务产品主要包括医疗美容器械、外科手术机器人与耗材（通过合营公司代理销售）、呼吸医学产品、手术/输血器械与耗材、牙科产品器械及耗材（自主产品和代理业务），同时，本集团也在院前急救领域布局了医疗急救车及医学用特种车辆等。其中，医疗激光美容设备在全球（尤其是国内）激光美容设备市场均占有相当规模的市场份额；高端医疗急救车及医学用特种车辆市场占有率稳居国内前列，成为本集团介入院前急救领域的新延展；本集团通过合资公司代理销售的“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目前是唯一一个同时获得美国 FDA 和国家药监局许可上市的微创腔镜外科手术机器人产品，处于行业领先。

本集团现有医学诊断业务主要包括分子诊断、免疫诊断、生化诊断、微生物诊断、POCT 和质谱产品以及第三方检测服务产品，覆盖的领域包括常规检验和特殊检验，其中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试剂和 HPV 诊断试剂继续保持较快增长。在 2019 国家卫生健康委临床检验中心的人乳头瘤病毒基因分型检测室间质量评价结果报告显示使用本集团医学诊断的 HPV 产品测评的客户数量及成绩合格率均排名第一。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诊断产品进入市场，并逐步放量销售；Glycotest（肝癌诊断项目）进入产品注册阶段。

（d）竞争优势

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基于能量源的医疗美容器械制造商已形成全球的品牌效应，并逐步结合市场需求丰富新的产品组合，未来也将进一步实现与本集团医疗资源的协同，提升经营规模和效应。手术/输血器械与耗材、牙科产品器械与耗材在国内将不断拓展领先专业的销售渠道。高端医疗急救车及医学用特种车辆产品已在长江以北地区建立良好品牌认知。

本集团医学诊断产品线布局较全面，涵盖了生化诊断、免疫诊断、分子诊断和微生物诊断、POCT 和质谱及第三方检测服务产品，营销网络遍及全国。目前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平台已上市销售，报告期内相关配套试剂累计 31 个项目获得注册批准文号。诊断产品 Glycotest（肝癌诊断）已进入产品注册阶段。

③ 医疗服务

(a) 医疗服务行业的基本发展状况

在国家政策鼓励和各地方政府的持续推动与支持下，社会办医的审批流程得到优化，社会办医的行业环境进一步改善，社会资本举办的医疗机构数量迅速增长，综合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在满足人民群众基本和多样化的医疗需求方面越来越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此外，随着各项医改措施的不断深化和落实，包括分级诊疗、人事薪酬制度改革、医保支付方式以及商业健康保险的发展，社会资本进入医疗服务领域驶入了快车道，一批着眼长远、体量大、起点高、与国际接轨的优质民营医疗机构开始出现。

(b) 市场竞争情况

在基本和多样化的医疗需求大幅增长、医保支付体系逐步完善、老龄化、经济发展、中产崛起的大背景之下，社会办医迎来了窗口期。本集团凭借产业链全覆盖、资源协同、运营管理、国际化等能力和优势，在激烈的竞争中奠定了一定的行业地位。

(c) 本集团的市场地位

本集团自 2009 年进入医疗服务领域以来，已完成多项医院投资并购，并形成以珠三角大湾区、长三角、淮海经济区为医疗服务重点区域，专科和综合医院相结合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已经成为民营医院投资和管理运营的行业领先者之一。禅城医院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蝉联国内非公立医院排名第一。

(d) 竞争优劣势

本集团具有医疗健康全产业链覆盖、资源协同、投资和管理运营经验、国际资源嫁接等方面的优势，本集团持续推进医疗多元化布局，新建高端诊所和体检中心，投资第三方临检机构，进一步提升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抗风险能力并拓展未来业务增长点。

随着医疗服务业务的不断拓展，本集团对于医疗服务机构的一体化运营能力仍需持续提升，资源平台及领先的专业学科和团队建设亦需不断完善。

(2) 行业政策的影响以及本集团的应对如下：

① 医药健康、医药监管改革的宏观政策法规

2019 年是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各项医药卫生相关政策延续“十三五”改革思路，继续得到深化和落实。

随着国务院及国务院办公厅分别发布《关于实施健康中国行动的意见》（国发〔2019〕13 号）及相关配套文件，“健康中国”战略进一步明确，指导我国医药健康相关产业发展的顶层设计、政

策导向和实施路径已经清晰。

在“健康中国”战略指引下，《药品管理法》、《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促进健康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纲要（2019-2022年）》（发改社会〔2019〕1427号）等涉及医药健康产业的结构升级、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医养结合以及药品监管等在内的法律、法规、纲领性文件于2019年陆续出台，进一步优化完善宏观政策框架，为医药健康产业又好又快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的政策保障。

此外，在优化营商环境、推进民主决策民主施政方面，报告期内，国务院办公厅分别印发《关于在制定行政法规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过程中充分听取企业和行业协会商会意见的通知》（国办发〔2019〕9号）和《全国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电视电话会议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政府决策透明也将进一步提高了医药企业决策和发展的效率。

作为医疗服务和医药产品主要的直接购买方，国家医保局承担着社会基本医保基金的管理职能。报告期内，国家医保局会同财政部联合发布《关于做好2019年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障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0号）和《关于切实做好2019年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工作的通知》（医保发〔2019〕33号），持续推进城乡医保统筹和全国医保跨区域统筹协调，在不断提高全民医保水平的同时，也助力医药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健康中国”战略实施、政府决策民主透明、医疗保障水平的持续提升，都为医药产业持续稳定发展提供了政策环境，对本集团各板块业务的发展提供了长期持续稳定的正向推力。

② 药品研发、注册和创新政策法规

创新研发是医药产业发展动力，政策支持鼓励和保障是关键。在药物研发方面，国务院和相关部委先后发布了《罕见病诊疗指南（2019年版）》、《第一批鼓励仿制药品目录》、《第三批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第二批临床急需境外新药名单》，为药品创新研发指出品种方向。国家在创新支持方面围绕“科技重大专项”也提前开展布局，国家卫健委科教司先后印发《关于组织重大新药创制科技重大专项2020年度课题申报的通知》、《卫生健康“十四五”规划前期研究重大课题征集公告》、《科技重大专项相关工作规则及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等政策文件，进一步优化完善政府支持鼓励医药创新的机制和举措。

国家药监局为提高药品注册效率、优化注册流程，相继发布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公开征求意见，这些政策措施的正式发布旨在有效提高国内医药企业的药品注册效率，为患者更快更好地使用到质优价廉的国产药品，提供政策保障。

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是近年国内医药企业竞争的重要环节，为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

和技术标准，国家药监局先后发布了《关于发布化学仿制药参比制剂遴选与确定程序的公告》（2019年第25号）、《国内特有品种评价建议》、《关于发布部分新注册分类化学仿制药可参照〈人体生物等效性豁免指导原则〉进行研发与技术审评的通知》、《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中药品标准执行有关事宜的公告》等相关文件。同时，针对注射剂开展一致性评价启动了相关政策和技術准备，注射剂一致性评价工作将全面展开。

针对生物类似药研发，国家药监局出台了《关于生物类似药临床研究用原研参照药进口有关事宜的公告》（2019年第44号），为国内生物类似药研发企业降本增效创造条件。

此外，《生物技术研究开发安全管理条例》公开征求意见，为新型治疗性生物技术产品在国内的注册和临床应用，提供了保障质量安全的具体措施，为加快该类技术和产品的上市和应用创造条件。

为加快国内外药品注册上市的相关互认，国家药监局加快推动 ICH（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调会议）相关技术标准的制定，并就有关“指导原则”公开征求社会意见，以审慎原则稳步推动相关技术标准和程序的国际对接和互认。

一系列研发注册创新政策的发布，进一步明确了国家鼓励医药创新的政策导向。包括罕见病、儿科用药、肿瘤药物、生物类似药、生物医药技术、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产品质量升级等重点研发方向，不仅符合国内卫生健康需求，也符合医药产业发展现状。围绕这些药物方向，本集团通过整合全球资源、提前布局，时刻把握医药产业发展前沿；同时，全面借力国家在注册、政策支持等方面的具体措施，提高产品和技术研发的创新效率。

③ 药品招标采购政策法规

2019年，随着“4+7”城市药品带量集中采购的正式实施，对医药行业产生了深远的影响。国务院深化医改领导小组印发《关于以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为突破口进一步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国医改发〔2019〕3号），明确定位“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是进一步深化医改的突破口。

国务院及各部委纷纷出台有关文件，推动带量集采药品的临床使用，保障“4+7”集采工作试点成功。在“4+7”带量集采工作的基础上，国家医保局进一步完善相关采购方案，出台了《关于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和使用试点扩大区域范围的实施意见》（医保发〔2019〕56号），并实施了“4+7”中标药品的全国带量集采和第二轮全国33个品种带量招标。

国家带量集采为中标药品带来了明显的市场机会，截至本报告发布日，本集团总计6个产品在两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招标中中标。同时针对重大品种的价格趋势，本集团通过降本增效的结

构调整和新产品快速进入，为企业持续稳定增长夯实基础。药物的临床价值将成为未来市场竞争力的核心，在政策和学术为导向的临床价值研究体系中，本集团时刻关注国家和主管部门针对相关药物研究和监管的体系构建，全面跟踪研究临床价值相关政策措施和标准体系的变化，积极参与政策研究和咨询，为本集团产品参与市场竞争持续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

④ 医疗服务和机构、互联网医疗改革政策

医疗体系建设和公立医院改革一直是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点，2019年围绕医联体建设、区域医疗医学中心布局等，国家卫健委出台了包括《国家医学中心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设置实施方案》（国卫办医函〔2019〕45号）、《关于开展城市医疗联合体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卫医函〔2019〕125号）等在内的系列政策，医联体建设试点在城乡全面推开。

随着人口老龄化程度提高，为贯彻“以人为本”理念，将医疗医护服务重心聚焦于老年人群，2019年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建立完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的指导意见》（国卫老龄发〔2019〕61号）、《老年医学科建设与管理指南（试行）》等，进一步为老年健康服务提供政策指引和机制保障，也为老年人健康服务体系和健康服务产业提供发展机遇。

基层医疗体系建设是夯实医疗服务体系，引导医疗资源下沉，建设家庭医生制度的重要保障。国家卫健委发布《关于开展社区医院建设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基层函〔2019〕210号），为基层医疗卫生机构的服务能力建设提出发展方向和政策指导。另外，全科和专科诊所建设作为基层医疗体系建设的重要内容，国家卫健委发布的《关于印发开展促进诊所发展试点意见的通知》（国卫医发〔2019〕39号）和《诊所改革试点地区诊所基本标准（2019年修订版）》（国卫办医函〔2019〕802号）为社会力量举办全科和专科诊所提供政策机会和设置标准。

在保障诊所建设发展的同时，国家对社会办医继续在保证质量和规范的前提下，体现了鼓励的政策导向，为此出台了《促进社会办医持续健康规范发展意见的通知》（国卫医发〔2019〕42号）、《关于提升社会办医疗机构管理能力和医疗质量安全水平的通知》（国卫医发〔2019〕55号），同时开展“医疗乱象专项整治行动”，继续为医疗服务规范发展保驾护航。

医疗卫生和健康服务，是互联网和人工智能最具有应用前景的领域之一，也是解决当前医疗资源发展不均衡的重要手段。报告期内，国家卫健委相继发布《关于开展“互联网+护理服务”试点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9〕80号）、《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国卫办医函〔2019〕236号）、《全国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等一系列政策，助力互联网和人工智能技术在医疗服务领域的全面应用。

本集团深刻全面的关注政策的发展趋势，提前布局前沿领域，精准微调战略发展路径，时刻

把握政策机会，实现政策效益最大化。本集团也将抓紧机遇，以精益化运营为手段，同区域公立医院形成专科互补，区域医联体相互协同的模式，继续积极探索并参与互联网医疗新业态，加快布局医疗机构，为人民健康服务。

⑤ 医疗保障和医保支付控费政策法规

2019年8月，《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医保发〔2019〕46号）正式印发，11月发布《谈判药品纳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乙类范围的通知》（医保发〔2019〕65号），12月国家医保局和卫健委联合印发《关于做好2019年国家医保谈判药品落地工作的通知》，至此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正式收关。

支付方式改革是国家医保局的重要工作，2019年按病种支付方式改革形成新的突破。2019年6月，国家医保局联合财政部和卫健委印发《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付费国家试点城市名单》（医保发〔2019〕34号），布局相关试点。10月，又分别印发《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国家试点技术规范和分组方案》（医保办发〔2019〕36号）和《医疗保障定点医疗机构等信息业务编码规则和方法》（医保发〔2019〕55号），为支付方式改革推进做好了技术和标准准备。

新医保药品目录的调整、以及限制地方调整权限都是机遇和挑战并存，医保支付方式的改革相关技术条件也基本完备。医保工作层层推进，与医药企业步步相关。对此，本集团充分利用相关部门开门办公的透明机制，加强与有关部门和机构沟通，一方面积极表达企业行业诉求，同时深刻领会国家改革政策出发点，以大局为重，高效调整相关策略，及时把握政策机会，为企业长远发展保驾护航。

⑥ 环保政策法规

报告期内，相关环评工作系列法规、标准及工作指南更新/发布，进一步强化建设项目在开建前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本集团通过继续加强对控股子公司/单位新改扩建项目的环评工作的落实监督工作，确认所有已建、在建及将建项目的环评手续都得到落实或实施。

此外，推进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一证式”管理，通过排污许可证换发工作厘清各地污染物排放的实际量及种类分布。相关控股子公司/单位陆续增设排污端的污染排放在线监测系统（废水和大气），由原来粗放式估算各类污染物的年排放量，转变为在线精准统计排放量，更科学地管理企业环保排污工作，监督并确保企业污染排放持续稳定达标，合理申报排污许可证的污染物种类及相应排放量。

2.5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药品制造与研发为核心，业务覆盖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医疗服务、医药分销与零售。本集团的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均在行业中处于较领先的地位，医疗服务业务在业务拓展、运营能力上亦在民营医院中处于领先。

本集团的核心竞争力体现在多层次、高效能的研发、专业化的营销、国际化的业务发展及整合、高度规范的生产管理、高质量的服务以及对具有成本优势的全球制造及供应链体系的建设上。此外，本集团卓越的投资、并购、整合能力已得到业界的广泛认可；两地上市的资本结构，也为本集团提升竞争优势提供了良好的保障。

未来，本集团将继续坚持“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整合式发展”的道路，利用自身优势，持续发展壮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76,119,645,663.32	70,551,361,387.48	7.89	61,971,008,797.38
营业收入	28,585,152,033.18	24,918,273,561.40	14.72	18,533,555,418.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321,617,566.05	2,707,923,418.34	22.66	3,124,499,54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33,957,491.68	2,089,792,463.26	6.90	2,345,909,050.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888,066,063.03	27,977,736,427.49	13.98	25,326,868,055.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412,571.25	2,950,105,213.40	9.23	2,580,225,775.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7	21.50	1.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0	1.07	21.50	1.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5	10.26	增加1.29个百分点	13.02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6,730,014,185.66	7,442,754,435.11	7,054,850,058.34	7,357,533,354.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2,291,660.86	803,828,186.09	547,584,301.04	1,257,913,418.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9,562,795.43	638,041,090.77	554,784,142.14	511,569,463.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8,188,793.29	1,041,998,757.20	878,168,233.68	894,056,787.08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1,66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9,06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 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的 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20,000	938,095,290	36.6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注1)	20,900	551,254,848	21.51	0	未知		未知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7,477,695	52,401,746	2.04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注2)	12,879,207	41,178,552	1.61	0	无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0	38,736,157	1.51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三组合	31,695,597	31,695,597	1.24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二零二组合	26,631,102	26,631,102	1.04	0	无	0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24,067,700	0.94	0	无	0	国有法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零组合	13,416,424	18,436,018	0.72	0	无	0	其他
阿布达比投资局	-524,535	13,790,532	0.54	0	无	0	境外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未知上述流通股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注 1：HKSCC NOMINEES LIMITED 即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所持股份是代表多个客户持有（其于报告期末持有的股份数量包括复星高科技通过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38,241,000 股 H 股股份，约占本公司于报告期末总股本 1.49%）；

注 2：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人民币普通股的名义持有人。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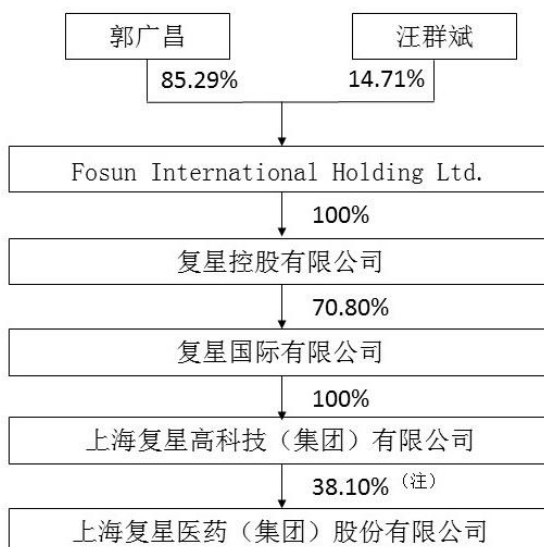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中包含复星高科技直接持有的复星医药总股本的约36.60%的A股股份及通过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复星医药总股本的约1.49%的H股股份。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中包含复星高科技直接持有的复星医药总股本约36.60%的A股股份及通过HKSCC NOMINEES LIMITED持有的复星医药总股本约1.49%的H股股份。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6复药01	136236	2016/3/4	2021/3/4	29.945 (注1)	4.50 (注2)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7复药01	143020	2017/3/14	2022/3/14	12.5	3.48 (注3)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	18复药01	143422	2018/8/13	2023/8/13	13	5.10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二期)	18复药02	155067	2018/11/30	2022/11/30	5	4.47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三期)	18复药03	155068	2018/11/30	2023/11/30	10	4.68	单利按年计息; 每年付息一次, 到期一次还本	上证所

注1:“16复药01”初始发行总额为人民币30亿元。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投资者回售选择权,2019年3月4日,本公司已对有效申报回售的55,000张“16复药01”持有人支付本金及当期利息。截至报告期末,“16复药01”的债券余额减少至人民币29.945亿元。

注2: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的选择权,自2019年3月4日起,“16复药01”票面利率由3.35%上调至4.50%并保持不变。

注3:根据《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合格投资者)(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的选择权,自2020年3月14日起,“17复药01”票面利率由4.50%下调至3.48%并保持不变。

5.2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1、2019年3月4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6复药01”的应付利息。

- 2、2019年3月14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7复药01”的应付利息。
- 3、2019年8月13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8复药01”的应付利息。
- 4、2019年12月2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8复药02”的应付利息。
- 5、2019年12月2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8复药03”的应付利息。
- 6、2020年3月4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6复药01”的应付利息。
- 7、2020年3月16日，本公司按时兑付“17复药01”的应付利息。

5.3 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6复药01”上市时，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6复药01”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2、“17复药01”上市时，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7复药01”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3、“18复药01”上市时，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8复药01”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4、“18复药02”上市时，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8复药02”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5、“18复药03”上市时，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A级、“18复药03”的信用等级为AAA级。

6、2016年5月10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于“16复药01”进行跟踪评级，本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级。

7、2017年5月23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于“16复药01”和“17复药01”进行跟踪评级，本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级。

8、2018年5月25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于“16复药01”和“17复药01”进行跟踪评级，本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级。

9、2019年5月8日，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对于“16复药01”、“17复药01”、“18复药01”、“18复药02”与“18复药03”进行跟踪评级，本公司主体及债项信用等级为AAA级。

5.4 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7,120,921,606.41	5,856,166,761.25	21.60	
流动比率	1.17	1.00	17.00	
速动比率	0.94	0.82	14.63	
资产负债率 (%)	48.50	52.39	-3.89	注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9.29%	15.85%	3.44	注
利息保障倍数	5.12	4.81	6.44	

注：本集团持续调整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负债水平和融资成本，年内将投资收回的资金用于偿还带息负债，降低债务水平。2019 年末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48.50%，较上年末降低 3.89 个百分点；EBITDA 全部债务为 19.29%，较上年末增加 3.44 个百分点。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9 年，全球及中国经济仍充满挑战和不确定性，国家医疗体制改革持续深化，医保政策层出不穷，制药工业增速放缓，药品价格尤其是仿制药价格下行持续扩大，相对而言创新药研发进入快速发展期；医疗器械和医学诊断受益于政策，面临快速发展机遇。医疗服务需求旺盛，行业结构逐步调整，医疗服务资源布局更趋合理。报告期内，本集团秉持“持续创新、乐享健康”的经营理念，围绕医药健康核心业务，坚持产品创新和管理提升、国际化发展，积极推进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整合式发展，主营业务继续保持均衡增长。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 2,858,515.20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4.72%。其中：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2,176,587.34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6.51%；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实现营业收入 373,581.1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2.66%，同口径增长 28.5%；医疗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03,992.27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8.61%。

报告期内，本集团在中国大陆实现营业收入 2,196,333.5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5.52%；在其他国家或地区实现营业收入折合人民币 662,181.6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2.12%，本集团在其他国家和地区收入占比为 23.17%。

报告期内，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2019 年营业收入	2018 年营业收入	同比增减 (%)
药品制造与研发 ^(注1)	2,176,587.34	1,868,134.51	16.51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注2)	373,581.15	363,886.91	2.66

医疗服务 ^(注3)	303,992.27	256,296.75	18.61
----------------------	------------	------------	-------

注1：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营业收入较2018年同口径增长15.5%；

注2：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营业收入较2018年同期同口径增长28.5%（考虑“达芬奇手术机器人”代理业务转入合资公司直观复星等因素）；

注3：医疗服务业务营业收入较2018年同期同口径增长15.6%。

报告期内，本集团实现净利润374,352.13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32,161.76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23,395.75万元，分别较2018年增长23.96%、22.66%、6.90%，报告期内，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1）制药业务收入稳定增长，分部收入同比增长16.51%，非布司他片（优立通）、匹伐他汀钙片（邦之）、依诺肝素钠注射液、达托霉素、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等产品收入高速增长；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作为中国第一例获批上市的生物类似药，2019年5月中旬开始销售并快速得到市场认可，全年销售额约1.5亿元；2019年本集团销售额过亿的制剂单品或系列共计35个，较去年同比增加6个。由于收入增长的贡献，制药分部利润同比增18%，其中，核心企业Gland Pharma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长52.2%（根据Gland Pharma本币财务报表，不含评估增值摊销影响）；核心企业江苏万邦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长44.8%（含评估增值摊销影响）；（2）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板块合资公司直观复星“达芬奇手术机器人”装机量和手术量均快速增长，2019年装机量60台、于中国大陆及香港的手术量超4万例；HPV诊断试剂、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试剂等较快增长；（3）报告期内本集团出售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交易的利润贡献等原因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经营活动现金流保持持续上升趋势，2019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2,241.26万元，较2018年增长9.23%。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全年研发投入共计34.63亿元，同比增长38.15%；其中，研发费用为20.41亿元，增长37.97%。报告期内，制药业务的研发投入为31.31亿元，增长39.12%，制药业务研发投入占制药业务收入的比例为14.38%。

药品制造与研发

报告期内，本集团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176,587.34万元，较2018年增长16.51%。报告期内实现分部业绩192,484.16万元，较2018年增长7.84%；实现分部利润207,296.05万元，较2018年增长18.12%。

本集团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继续保持稳定增长，专业化经营团队建设进一步强化。2019年，非布司他片（优立通）、匹伐他汀钙片（邦之）、依诺肝素钠注射液、达托霉素、富马酸喹硫平片

(启维)等核心产品收入继续高速增长,非布司他片(优立通)、匹伐他汀钙片(邦之)和依诺肝素钠注射液的销量增长分别为105%、113%和57%。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作为中国第一例获批上市的生物类似药,2019年5月中旬开始销售并快速得到市场认可,全年销售额约1.5亿元。

报告期内,本集团主要治疗领域核心产品销售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药品制造与研发	2019年	2018年 ^(注1)	同口径增长(%)
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2)	381,589.39	322,245.47	18.42
抗肿瘤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3)	62,020.23	50,000.88	24.04
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4)	444,926.41	396,483.26	12.22
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5)	218,893.68	177,381.92	23.40
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6)	229,426.20	190,140.80	20.66
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7)	85,446.32	71,079.90	20.21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注8)	113,587.14	130,143.66	-12.72

注1:2019年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新增加核心产品吲达帕胺片,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新增加核心产品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长托宁),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新增加核心产品氯化钾颗粒,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新增加核心产品盐酸克林霉素胶囊,抗肿瘤治疗领域新增加核心产品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2018年数据按2019年口径重述,即2018年数据中包含新增核心产品的销售收入;

注2: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非布司他片(优立通)、还原型谷胱甘肽系列(阿拓莫兰针、阿拓莫兰片)、注射用重组人促红素(CHO细胞)(怡宝)、动物胰岛素及其制剂、硫酸庆大霉素注射液(凡可佳)、格列美脲片(万苏平)、复方芦荟胶囊(可伊)、阿法骨化醇片(立庆)、氯化钾颗粒;

注3:抗肿瘤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西黄胶囊(可胜)、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比卡鲁胺片(朝晖先)、注射用培美曲塞二钠(怡罗泽)、昂丹司琼、紫杉醇、奥沙利铂、卡铂;

注4: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注射用头孢美唑钠系列(悉畅、先锋美他醇)、注射用炎琥宁(沙多力卡)、注射用哌拉西林钠舒巴坦钠(强舒西林)、青蒿琥酯等抗疟系列、抗结核系列、注射用哌拉西林钠他唑巴坦钠(哌舒西林)、达托霉素、注射用头孢米诺钠(美士灵)、万古霉素、卡泊芬净、注射用氟氯西林钠(卡获)、非冻干人用狂犬疫苗(VERO细胞)、注射用头孢唑肟钠(二叶必)、阿奇霉素胶囊(鑫烨、司可尼)、盐酸克林霉素胶囊;

注5: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奥德金)、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长托宁)、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启程);

注6: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肝素系列制剂、匹伐他汀钙片(邦之),注射用前列地尔干乳剂(优帝尔)、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心先安)、羟苯磺酸钙胶囊(可元)、替米沙坦片(邦坦)、苯磺酸氨氯地平片(施力达)、吲达帕胺片;

注7: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包括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邦亨)、注射用腺苷钴胺(米乐卡);

注8: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包括氨基酸系列、氨甲环酸、盐酸克林霉素、盐酸左旋咪唑。

本集团持续以创新和国际化为导向,整合并协同本集团现有的产品线和各项资源,大力发展战略性产品,完善“仿创结合”的药品研发体系,研发投入进一步加强。报告期内,本集团制药

业务的研发投入为 31.31 亿元，增长 39.12%，制药业务研发投入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4.38%；其中，研发费用为 17.41 亿元，增长 38.72%，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8.00%。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研发人员已近 2,200 人，约占本集团在职员工总数的 7%；本集团在研创新药、仿制药、生物类似药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等项目 264 项，其中：小分子创新药 19 项、生物创新药 12 项、生物类似药 21 项、国际标准的仿制药 133 项、一致性评价项目 49 项、中药 2 项、引进项目 28 项（进口创新药 8 项，进口仿制药 20 项）；截至报告期末，8 个项目正在申报临床试验、32 个项目正在进行临床试验、38 个项目等待审批上市。报告期内，本集团药品制造与研发板块专利申请达 136 项，其中：包括美国专利申请 13 项、日本专利申请 3 项、欧洲专利申请 7 项、PCT 申请 6 项；获得发明专利授权 47 项。2019 年，本集团制药板块销售额过亿的制剂单品或系列共 35 个，较去年同比增加 6 个，其中：销售额超过 10 亿的制剂单品或系列共 3 个、销售额在 5 亿到 10 亿之间的制剂单品或系列共 7 个。

2019 年，本集团重点加大对小分子创新药、单克隆抗体生物创新药及生物类似药、CAR-T 细胞药物的研发投入，系统性推进药品许可引进和注册以及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工作。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已有 9 个小分子创新药产品（包括 1 个改良型新药）、9 个适应症于中国境内获临床试验批准；3 个小分子创新药、3 个适应症获境外临床试验许可，其中：ORIN1001 已于美国开展临床 I 期试验并获得美国 FDA 快速通道审评认证；首个国产生物类似药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于中国境内获批上市，2 个单克隆抗体生物类似药（注射用曲妥珠单抗、阿达木单抗注射液）于中国境内获得新药上市申请受理并均已纳入优先审评程序，12 个单克隆抗体产品及 8 个联合治疗方案在全球范围内开展超过 20 项临床试验；合营公司复星凯特的益基利仑赛注射液（拟定）（代号 FK876，即抗人 CD19 CAR-T 细胞注射液）已完成用于治疗成人复发难治性大 B 细胞淋巴瘤的中国境内桥接临床试验并于 2020 年 3 月纳入药品上市注册优先审评程序。报告期内，与全球细胞疗法领先者 ReNeuron 合作，引进针对脑卒中后残疾及视网膜色素变性的细胞治疗产品，推动打造干细胞平台；获 MimiVax 授权，独家临床开发和商业化胶质母细胞瘤免疫治疗产品 SurVaxM，进一步丰富产品线；许可引进的阿伐曲泊帕片用于择期行诊断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成年慢性肝病患者相关的血小板减少症治疗已向国家药监局递交上市申请；Tenapanor 片用于便秘性肠易激综合症获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批准，另一个适应症终末期肾病透析患者高磷血症治疗获国家药监局临床试验申请受理。报告期内，Gland Pharma 共计 15 个仿制药产品获得美国 FDA 上市批准。截至本公告日，已有 2 个 Gland Pharma 的产品（注射用右雷佐生、唑来膦酸注射液）报进口注册上市申请（IDL），4 个 Gland Pharma 的产品（注射用唑来膦酸浓溶液、注射用醋酸卡泊芬净、盐酸伊立替

康注射液、注射用替加环素）报进口注册临床试验申请（CTA）。本集团已累计有 16 个产品通过或视为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其中 6 个产品（苯磺酸氨氯地平片、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吡达帕胺片、盐酸克林霉素胶囊、阿奇霉素胶囊、异烟肼片）在二批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招标中中标。预计这些在研产品、进口注册产品及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并中标的产品将为本集团后续经营业绩的持续发展奠定良好基础。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小分子化学创新药的主要研发进展如下：

序号	药（产）品研发项目名称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于其他国家的研发情况	
		研发阶段	临床试验阶段	研发阶段	临床试验阶段
1	丁二酸复瑞替尼胶囊	临床试验	I 期	临床试验申请获受理（美国）	-
2	FCN-411	临床试验	I 期	-	-
3	PA-824	临床试验	I 期	-	-
4	FN-1501	临床试验	I 期	临床试验	I 期（美国、澳大利亚）
5	FCN-437	临床试验	I 期	临床试验	I 期（美国）
6	万格列净片	临床试验	I 期	-	-
7	FCN-159	临床试验	I 期	-	-
8	ORIN1001 ^(注)	临床试验	I 期	临床试验	I 期（美国）
9	注射用多西他赛聚合物胶束	临床试验	I 期	-	-

注：已获得美国 FDA Fast Track Development Program（即快速通道审评）认证，并于 2020 年 1 月获中国境内临床试验批准。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单克隆抗体药物的研发进展如下：

序号	类型	药（产）品研发项目名称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于其他国家的研发情况	
			研发阶段	临床试验阶段	研发阶段	临床试验阶段
1	生物类似药	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获批上市 ^(注1)	-	-	-
2		注射用曲妥珠单抗	上市申请	III 期	上市申请 ^(注2)	III 期
3		阿达木单抗注射液	上市申请	III 期已完成	-	-
4		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临床试验	III 期	-	-
5		重组抗 EGFR 人鼠嵌合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获临床试验批准	-	-	-
6		重组抗 HER2 结构域 II 人源	临床试验	-	-	-

		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申请获受理			
7		重组抗 VEGFR2 结构域 II-III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临床试验	I 期	-	-
8	生物 创新药	重组人鼠嵌合抗 CD20 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临床试验	III 期 ^(注3)	-	-
9		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获临床试验批准	-	-	-
10		重组抗 VEGFR2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注4)	临床试验	I 期	获临床试验批准	-
11		重组抗 EGFR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注5)	临床试验	Ib/II 期、Ia 期	获临床试验批准	-
12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临床试验 ^(注6)	II 期	获临床试验批准	-
13		重组抗 PD-L1 全人单克隆抗体注射液	获临床试验批准	-	临床试验 ^(注7)	I 期
14		HLX22 单抗注射液	临床试验	I 期	-	-
15		注射用 HLX55 单抗	获临床试验批准	-	-	-
16		联合治疗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的治疗方案	临床试验 ^(注8)	III 期	-
17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重组抗 EGFR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的治疗方案		获临床试验批准	-	-	-
18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或安慰剂联合化疗(顺铂+5-FU)一线治疗局部晚期/转移性食管鳞癌的治疗方案		临床试验	III 期	-	-
19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化疗(卡铂-依托泊苷)用于治疗未接受过治疗的广泛期小细胞肺癌的治疗方案		临床试验	III 期	-	-
20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化疗用于新辅助/辅助治疗胃癌的治疗方案		临床试验	III 期	-	-
21	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化疗(卡铂-白蛋白紫杉醇)用于一线治		临床试验	III 期	-	-

		疗局部晚期或转移性鳞 状非小细胞肺癌的治疗方案				
--	--	----------------------------	--	--	--	--

注 1: 2019 年 2 月 22 日, 国家药监局批准利妥昔单抗注射液 (汉利康) 的上市注册申请。

注 2: 截至报告期末, 乳腺癌适应症已于乌克兰、波兰、菲律宾开展临床 III 期试验; 2018 年 6 月, 复宏汉霖授权 Accord Healthcare Limited 在区域内 (即欧洲地区包括英国、法国等 53 个国家, 中东及北非地区包括沙特阿拉伯、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等 17 个国家和部分独联体国家) 就注射用重组抗 HER2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进行独家商业化许可 (包括但不限于销售、要约出售、进口、分销及其他商业化行为)。报告期内, 欧洲药品管理局 (EMA) 受理 Accord Healthcare Limited 递交的注射用曲妥珠单抗的营销授权申请 (MAA)。

注 3: 用于类风湿关节炎适应症于中国境内处于 III 期临床试验中。

注 4: 于中国台湾地区开展 I 期临床试验中; 此外,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国家药监局、美国 FDA 临床试验批准。

注 5: 于中国大陆、台湾地区分别开展 Ib/II 期、Ia 期临床试验中; 此外, 截至报告期末已获美国 FDA 临床试验批准。

注 6: 针对实体瘤适应症的 I 期临床试验于中国台湾地区开展中; 用于经标准治疗失败的、不可切除或转移性高度微卫星不稳定型或错配修复缺陷型实体瘤的 II 期临床研究于中国境内处于进行过程中; 用于慢性乙型肝炎适应症的 II 期临床研究于中国台湾地区处于进行过程中。

注 7: 于澳大利亚开展 I 期临床试验中。

注 8: 本集团拥有多个重组抗 PD-1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联合重组抗 VEGF 人源化单克隆抗体注射液的治疗方案。目前于中国大陆处于临床研究阶段的包括: 用于转移性非鳞状非小细胞肺癌治疗的 III 期临床研究; 用于晚期肝细胞癌治疗的 II 期临床研究; 用于实体瘤治疗的 I 期临床研究。

截至报告期末, 本集团从外部许可引进产品的主要研发进展如下:

序号	类型	药 (产) 品研发项目名称	适应症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研发阶段	截至报告期末于中国的临床试验阶段
1	化学药品	PA-824	用于无法耐受治疗/疗效欠佳的广泛耐药结核病 (XDR-TB) 或耐多药结核病 (MDR-TB) 患者的治疗	临床试验	I 期
2	化学药品	阿伐曲泊帕片	肿瘤化疗引起的血小板减少症	临床试验	III 期
			择期行诊断性操作或者手术的成年慢性肝病相关的血小板减少症	上市申请	-
			免疫性血小板减少症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中	-
3	化学药品	Tenapanor 片	便秘性肠易激综合症	获临床试验批准	-
			终末期肾病透析患者高磷血症	临床试验申请获受理	-
4	化学药品	Bremelanotide 注射液	机能减退女性性欲障碍	获临床试验批准	-
5	化学药品	Opicapone 胶囊	帕金森综合征	临床试验	I 期
6	化学药品	枸橼酸焦磷酸铁溶液	透析患者铁替代药	临床试验	I 期

7	化学药品	Fortacin 喷雾	早泄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中	-
8	治疗用生物制品 1 类	RT002	成人中重度眉间纹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中	-
			成人孤立性肌张力障碍	临床试验申请准备中	-

本集团注重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风险管理，塑造质量为先、持续改进的质量文化，协调境内外资源，持续提升质量体系的国际化建设。在产品研发、生产至销售的产业链各环节，制定并执行严格的质量安全机制和药物警戒机制，持续推进药物警戒运营、药物警戒科学支持及药物警戒合规等工作，为患者的用药安全保驾护航。全面推行产品生命周期的质量风险管理理念，注重定期质量回顾、变更管理、偏差管理、OOS 调查、CAPA 落实、供应商审计等质量管理体系建设。报告期内，持续深入推进施行“复星医药卓越运营管理（FOPEX）”，通过宣贯本集团质量文化、加强本集团内部质量审计、实施供应链精益六西格玛改善、推行工艺安全管理、组织新版药品管理法及专业技术培训等措施有效改善企业管理模式、提升运营效率、形成集约高效的生产布局，以实现本集团质量管理体系的健康、可持续发展。

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制药业务的控股子公司在满足国家新版 GMP 要求的同时，积极推进制药企业国际化，鼓励企业参与实施美国、欧盟、WHO 等国际 cGMP 等质量体系认证。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国内外有十余个原料药通过美国、欧盟、日本等国家卫生部门的 cGMP 认证；Gland Pharma 的 4 个制剂生产场地多条无菌生产线于报告期内通过美国、欧盟、日本、澳大利亚、巴西等药品 GMP 审计/认证；桂林南药有 1 条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3 条注射剂生产线通过 WHO-PQ 认证；重庆药友 1 条口服固体制剂生产线通过加拿大卫生部和美国 FDA 认证，江苏万邦 1 条冻干无菌生产线通过欧盟 cGMP 认证、1 条口服制剂生产线通过美国 FDA cGMP 认证。

本集团积极寻求行业并购与整合的机会，开拓国内外市场，扩大本集团药品制造与研发业务的规模，实现收入与利润的持续增长。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对力思特制药及吉斯凯的控股收购，进一步丰富本集团产品线、扩充本集团的药品制造设施、提升药品生产能力。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报告期内，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373,581.15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2.66%；报告期内，实现分部业绩 57,439.07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2.91%；实现分部利润 49,542.96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2.67%，净利润同比增加主要是由于：（1）合资公司直观复星“达芬奇手术机器人”装机量和手术量均快速增长，2019 年装机量 60 台、于中国大陆及香港的手术量超 4 万例；（2）

HPV 诊断试剂、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试剂等实现较快增长。

报告期内，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在继续加快开拓全球市场并重点关注新兴市场的同时，进一步加强新产品尤其是微创医疗美容器械的研发投入，产品线向临床治疗领域拓展。2019 年，复锐医疗科技（Sisram）4 个产品通过欧盟 CE 认证，推出了包括 Soprano Titanium 及 Colibri 在内的两款新产品，Soprano Titanium 是目前全球市场上最先进的激光脱毛平台之一，专为非手术眼睑成形术及去皱而设计的 Colibri 也深受市场欢迎。2019 年，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实现营业收入 17,352.00 万美元，净利润 2,193.50 万美元，分别较 2018 年增长 12.73%、0.48%（根据复锐医疗科技（Sisram）本币财务报表）。

2019 年，HPV 诊断试剂和地中海贫血基因检测试剂营业收入均较 2018 年快速增长；自主研发的全自动化学发光仪器平台已上市销售，相关配套试剂累积 31 个项目获得注册批准文号；诊断产品 Glycotest（肝癌诊断）已进入产品注册阶段。

医疗服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医疗服务业务实现收入 303,992.27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8.61%。报告期内实现分部业绩 32,690.74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8.67%；实现分部利润 155,930.99 万元，较 2018 年增加 135,079.26 万元，分部利润大幅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交易的利润贡献等原因所致，剔除各一次性因素影响后，分部利润 20,048.97 万元，较 2018 年减少 22.67%，主要是由于新开业医院及诊所仍处在拓展期前期亏损、经营成本上升等影响所致。

通过持续推进医疗机构的专科建设布局、内部整合及外延扩张打造区域性医疗中心和大健康产业，持续提升业务规模和盈利能力。截至报告期末，以珠三角大湾区、长三角、淮海经济区为医疗服务重点区域，形成专科和综合医院相结合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本集团控股的医疗服务机构主要包括佛山禅城医院、深圳恒生医院、宿迁钟吾医院、温州老年病医院、岳阳广济医院、安徽济民医院、武汉济和医院、珠海禅诚医院、淮安兴淮医院及宿迁市康复医院等，核定床位合计 4,328 张。报告期内，该等医疗机构门急诊人次总量增长 13%，出院人次增长超过 19%，手术例数增幅 14%。

报告期内，在医疗服务运营管理上，持续完善和优化医、护、技等医疗专业以及财务、EHS、采购、基建等职能的管理体系和框架，使得医疗服务在业务发展、管理效率、采购成本控制、信息技术体系上得到持续提升，资产管理效率得到不断加强。

“重学科建设，塑品质医疗”，是复星医疗作为非公医疗多年来一贯坚持的方针，通过整合旗下医院的专科资源，成立了9大学科联盟，多家控股医院完成在各自当地区域地市级重点专科，甚至省级专科的创建，同时建立产科护理、脑卒中护理二个专科护士培训基地。报告期内，本集团控股的医疗机构中，宿迁市康复医院获得宿迁市卫生健康委员会批准为二级康复医院；通过等级医院建设工作，已基本形成以3家三级医院为业务、学科龙头，引领、支持4家二级医院发展的业务布局；禅城医院进一步发挥在华南地区的医疗优势和辐射示范作用，以其医疗资源为基础打造的健康蜂巢示范项目将协同已并购完成的恒生医院及珠海禅诚医院，为本集团在华南地区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及沿海发达城市及地区的业务的拓展发挥重要作用；此外，本集团积极开拓基于互联网的新医疗服务内容和产品，建设从社区到医院的服务网络，报告期内，禅城医院于获得广东民营医院体系中首张互联网医院牌照，继续探索并参与互联网医疗新业态，实现线上与线下服务闭环。

医药分销和零售

报告期内，本集团参股的国药控股继续加速行业并整合，强大医药分销及零售网络建设，并大力发展器械分销业务。2019年，国药控股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4,252.73亿元、净利润人民币106.20亿元、归属净利润人民币62.53亿元，分别较上年增长23.44%、12.93%和7.14%。

在医药分销领域，凭借一体化的医药供应链以及先进的供应链管理新模式，国药控股持续加大力度推进一体化运营，规划物流网络资源，推进物流体系建设与优化，提升内部供应链效益。2019年，国药控股医药分销业务实现收入人民币3,373.17亿元，同比增长20.02%。

在医药零售领域，截至报告期末，国药控股零售网络覆盖全国30个省、直辖市和自治区，零售药房总数达6,204家，规模继续保持行业领先。2019年，国药控股零售业务继续取得较快增长，销售收入达到人民币198.03亿元，较上年上升33.77%。

在医疗器械分销领域，国药控股积极把握医疗器械行业快速发展的大好机遇，大力发展医疗器械分销业务。2019年，国药控股医疗器械业务高速增长，销售收入达到人民币692.94亿元，较上年上升40.06%。

内部整合和运营提升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大内部整合的投入，进一步强化本集团内部通融、提升运营效率。报告期内，通过内部股权整合、板块间产品与服务合作等方式，加强各板块内部及各板块间的协

作，进一步整合资源，实现本集团内部通融，推进业务发展。在药品制造与研发板块，通过境内外企业在产品、技术方面的合作以及人员的交流，进一步加速国际化进程、提升产品的市场占有率、研发能力及国际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从而推进本集团药品制造业务的产业升级及研发能力的提升；在药品及器械分销和零售领域，通过与国药控股的合作与联动，充分发挥国药控股的分销网络和物流配送优势，促进本集团药品销售渠道的拓展。

在数字科技创新方面，本集团坚持以合规和安全为基础，持续推进落实本集团的数字化转型战略，积极打造匹配本集团业务的智能数据中台。利用信息化手段、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新技术实现降本增效，提高运营效率，助力业务的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完成药品制造与研发板块在线申报、药物警戒系统的上线和优化；持续推进医疗服务板块的各医疗机构的医院信息系统（HIS）标准化和医院资源规划（HRP）项目的落地以及星桥计划的迭代和优化。同时，还通过互联网营销、S2B2C、新零售等项目的打造，赋能了数字营销的能力；通过智能制造顶层设计，5G 及 AI 的战略规划为将来新技术赋能业务打下坚实的基础

在集采与战略采购方面，进一步推动跨业务板块、板块内的集采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生产物料、生产设备、医疗设备等共 13 项集采、战略招标项目。通过集采项目与战略协议的推进，发挥平台效应，实现了降本增效。同时，对本集团采购管理准则进行优化，加强与业务归口职能部门的协作，与审计、廉政条线打通，确保特殊采购事项的信息的阳光透明，为企业采购赋能。按季度统计、分析本集团各板块采购降本以及战略执行情况，为管理层优化采购策略提供进一步的依据。报告期内，持续推进数字化采购业务平台，实现采购业务的闭环、阳光、可视、可比、可追溯，通过采购效率的提升实现降低采购成本的目标。

在反腐败合规方面，本公司制订有《反腐败条例》、《举报管理规定》和《举报人、证人保护与奖励规定》等制度文件，坚持“有案必究，惩前毖后，预防为主，标本兼治”的原则，通过加强案件查办，优化管理制度，强化风险防控，不断完善防范-监控-惩处的反腐合规管控体系，达成加强监察，完善治理的反腐目标。

环保、健康与安全

报告期内，本集团持续加速推进环境保护、职业健康和安全管理（EHS）管理体系的建设和提升，以交叉审核等模式督导企业 EHS 实施落地，并推进外部第三方的商业体系认证工作，通过内/外部的体系评审工作的实施和推进，帮助各控股子公司/单位更好地落实 EHS 纬度上的各项工作，切实履行企业在环境保护及员工安全方面的社会责任。

在 EHS 管理体系系统化建设的同时,积极推进并要求各控股子公司/单位贯彻执行安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完善自评标准及程序要求,并要求相关控股子公司/单位适时完成风险自我评价工作,以及隐患排查工作,及时发现问题,整改问题,坚决遏制事故苗子,守住安全大门。报告期内,参照新建和在役项目安全设计诊断的要求,积极在原料药企业推进本质安全,推行工艺安全管理,并通过工艺安全调查摸底,开展技术交流提升工艺安全管理水平。同时,继续加快和推进医疗服务板块医院 EHS 管理体系标准(HOPES)体系的提升和风险管理,树立 HOPES 示范医院,辅导与助力医疗服务板块核心企业提升 EHS 管理水平。

在提升 EHS 管理和风险控制的同时,加强 EHS 队伍的能力建设,通过人才引入及微课堂、运营年会集中培训等方式,提升各控股子公司/单位 EHS 专业人员的知识和能力水平。

除了自身履行社会责任外,本集团通过供应链体系,推动供应商提升社会责任意识,把社会责任履行的程度作为优秀供应商评估的标准,通过开展绿色供应链审计,推动供应链企业履行社会责任,并作为供应链管理的核心内容。报告期内,在原有基础上对绿色供应链审核的标准进行了升级,年度的绿色供应链审核也在推进中。

融资

本集团持续调整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负债水平和融资成本,年内将投资收回的资金用于偿还带息负债,降低债务水平。2019 年末本集团资产负债率为 48.5%,较上年末降低 3.89 个百分点。

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复宏汉霖于联交所主板挂牌,累计募得约 34 亿港元;本集团在公开市场继续获得投资人高度认可,发行三期超短期融资券,累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8 亿元,票面利率最低至 2.90%;保持和强化与中外金融机构的融资业务合作,完成 4 亿美元境外银团再融资,为本集团主营业务发展、国际化战略实施提供了有利条件。

社会责任

本集团积极践行“持续创新、乐享健康”的理念,追求人才和产品的可持续发展,积极承担企业公民责任。本集团将创新视为企业最重要的社会责任。围绕未被满足的医疗需求,本集团持续创新,为患者和客户提供更优质、更可达、更可负担的产品与服务。本集团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注射用青蒿琥酯已经挽救了全球 2,400 多万重症疟疾患者的生命。

2019 年本集团在支持教育、科研创新、健康扶贫、关爱儿童等方面开展公益活动,同时积极贯彻和推进中央“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的决策部署,在教育脱贫、健康扶贫、社会扶贫、兜底

保障等方面开展各类精准扶贫活动。2019年，本集团积极参与由复星基金会、中国人口福利基金会等主办的“乡村医生健康扶贫”项目；汉利康淋巴瘤科普公益行项目覆盖国家10个贫困县域，遍及新疆、四川、重庆、海南、江西、安徽、河南、云南等省份，持续提升基层诊疗水平；与中国防痨协会共同开展“双千行动”项目，自2016年来累计救助贫困结核病患者4,000余名；通过“未来星”计划公益专项，在复旦大学生命科学院、沈阳药科大学、中国药科大学等高校设立奖学金，以及捐助“谈家桢生命科学奖”等项目，支持教育科研创新；开展“星邦计划”公益项目赋能基层医生在慢病领域的学术水平和诊疗能力；设立Gland Fosun Foundation专项基金，在印度当地开展社会公益项目，积极承担企业社会责任。

2019年，在社会责任方面，复星医药先后荣获金蜜蜂·社会责任报告长青奖、港股上市公司最具社会责任奖（格隆汇）、金贵奖·年度可持续发展奖（新浪财经）等荣誉。

2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1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注1)	984,675.84	848,753.27	16.01
研发费用 ^(注2)	204,140.06	147,961.23	37.97
财务费用 ^(注3)	86,543.88	72,419.22	19.5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注4)	-35,315.90	20,436.17	-272.81
资产处置收益 ^(注5)	1,773.25	-299.41	692.26
资产减值损失 ^(注6)	38,996.71	9,719.03	301.24
信用减值损失 ^(注7)	9,711.38	2,716.19	257.54
投资收益 ^(注8)	356,549.53	181,545.41	96.40
所得税费用 ^(注9)	78,223.14	55,971.07	39.76
少数股东损益 ^(注10)	42,190.37	31,195.87	35.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1)	-17,196.28	-524,491.48	96.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注12)	-193,597.83	313,753.43	-161.70

注1：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对新产品、新市场的投入力度；已上市品种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及曲妥珠单抗等拟上市品种上市前销售、市场团队的准备以及上市后推广；组建复星医药美国销售团队、拓展北美直销网络等。

注2：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小分子创新药、生物创新药和生物类似药的研发投入、一致性评价的集中投入，以及增加对创新孵化平台的研发投入所致。

注3：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平均带息债务增加，以及采用新租赁准则后增加使用权负债折现费用所致。

注4：主要系报告期内所持有的金融资产价格下跌影响以及所出售金融资产对应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投资收益科目所致。

注5：主要系报告期内处置低效固定资产收益所致。

注 6：主要系报告期内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和商誉减值所致。

注 7：主要系根据信用减值模型，对预期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计提减值损失所致。

注 8：主要系报告期内将所持有的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的股权转让以及出售的金融资产对应累计确认的公允价值变动从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科目转入所致。

注 9：主要系报告期内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的所得税费用影响所致。

注 10：主要系报告期内非全资子公司 Gland Pharma 和重庆药友利润增长贡献所致。

注 11：主要系报告期内因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收回现金，以及本年度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原因所致。

注 12：主要系报告期内因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收回的现金用于偿还带息债务所致。

2.1.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药品制造与研发	2,176,587.34	747,884.19	65.64	16.51	14.67	增加 0.55 个百分点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373,581.15	177,904.25	52.38	2.66	-5.77	增加 4.27 个百分点
医疗服务	303,992.27	226,407.31	25.52	18.61	19.92	减少 0.8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1)	381,589.39	59,683.69	84.36	18.42	5.98	增加 1.84 个百分点
抗肿瘤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2)	62,020.23	19,345.08	68.81	24.04	41.46	减少 3.84 个百分点
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3)	444,926.41	126,939.17	71.47	12.22	18.48	减少 1.51 个百分点
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4)	218,893.68	11,118.16	94.92	23.40	15.20	增加 0.36 个百分点
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5)	229,426.20	82,464.87	64.06	20.66	33.72	减少 3.51 个百分点
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注6)	85,446.32	4,718.80	94.48	20.21	40.26	减少 0.79 个百分点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注7)	113,587.14	83,146.52	26.80	-12.72	-12.68	减少 0.0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中国大陆	2,196,333.55	762,686.63	65.27	15.52	12.97	增加 0.78 个百分点
海外国家或地区	662,181.65	391,655.48	40.85	12.12	8.36	增加 2.05 个百分点

注 1：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8.42%，主要系非布司他片（优立通）、硫辛酸注射液（凡可佳）及阿法骨化醇片（立庆）的销量增长，及注射用还原型谷胱甘肽（阿拓莫兰针）销量下降的净影响。

注 2：抗肿瘤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4.04%，主要系新上市产品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的收入贡献所致。

注 3：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2.22%，主要系达托霉素、注射用头孢美唑钠系列等产品销量增长。

注 4：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3.40%，主要系富马酸喹硫平片（启维）、草酸艾司西酞普兰片（启程）销量增长，新增加的盐酸戊乙奎醚注射液（长托宁）的销售影响，以及上半年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奥德金）的销量较同期恢复所致。

注 5：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66%，主要系肝素系列制剂、匹伐他汀钙片（邦之）、环磷腺苷葡胺注射液（心先安）销售收入增长及注射用前列地尔干乳剂（优帝尔）销量下降的净影响；毛利率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产品结构变化所致。

注 6：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20.21%，主要系注射用白眉蛇毒血凝酶（邦亨）的销量增长所致。

注 7：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的营业收入同比减少 12.72%，主要系关税等因素导致氨基酸系列出口销售受到影响所致。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 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 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 增减 (%)
非布司他片（优立通）（按 40mg*16s/盒折算）	万盒	1,069	1,087	32	93	105	-35
注射用还原型谷胱甘肽（阿拓莫兰针）（按 0.6g/支折算）	万支	8,212	7,024	1,726	9	-8	221
注射用头孢美唑钠系列（按 1.0g/支折算）	万支	2,902	2,857	323	25	12	16
小牛血清去蛋白注射液（奥德金）（按 5ml/支折算）	万支	5,695	5,492	859	127	31	31
肝素系列制剂	万支	9,608	9,075	1,108	19	12	93

产销量情况说明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药品制造与研发	产品成本	747,884.19	64.79	652,191.54	62.92	14.67
医学器械与医疗诊断	产品及商品成本	177,904.25	15.41	188,807.65	18.22	-5.77
医疗服务	服务成本	226,407.31	19.61	188,792.16	18.21	19.9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代谢及消化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59,683.69	7.98	56,316.67	8.63	5.98
抗肿瘤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9,345.08	2.59	13,675.51	2.10	41.46
抗感染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26,939.17	16.97	107,142.66	16.43	18.48
中枢神经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11,118.16	1.49	9,651.05	1.48	15.20
心血管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82,464.87	11.03	61,669.88	9.46	33.72
血液系统疾病治疗领域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4,718.80	0.63	3,364.29	0.52	40.26
原料药和中间体核心产品	产品成本	83,146.52	11.12	95,225.17	14.60	-12.68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91,959.9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20.71%；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358,304.1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2.53%。

本集团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09,119.9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9.95%；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26,370.2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40%。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1.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集团销售费用为 984,675.84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6.01%。销售费用的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对新产品、新市场的投入力度；已上市品种利妥昔单抗注射液（汉利康）及曲妥珠单抗等拟上市品种上市前销售、市场团队的准备以及上市后推广；组建复星医药美国销售团队、拓展北美直销网络等。

报告期内，本集团研发费用为 204,140.06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37.97%。研发费用的变化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小分子创新药、生物创新药和生物类似药的研发投入、一致性评价的集中投入，以及增加对创新孵化平台的研发投入所致。

报告期内，本集团财务费用为 86,543.88 万元，较 2018 年增长 19.50%。财务费用变化的原因主要系报告期内受平均带息债务增加，以及采用新租赁准则后增加使用权负债折现费用所致。

2.1.3 研发投入

(1).研发投入的会计处理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结合医药行业研发流程以及自身研发的特点，本集团在研发项目取得相关批文或者证书（根据国家药监局颁布的《药品注册管理办法》批准的“临床试验批件”、“药品注册批件”或者法规市场国际药品管理机构的批准）之后的费用，并且评估项目成果对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或可变现价值高于账面价值时，方可作为资本化的研发支出；其余研发支出，则作为费用化的研发支出。

(2).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0.4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14.22
研发投入合计	34.63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12.12
制药业务研发投入总额占制药业务收入比例（%）	14.38
本集团研发人员的数量	2,147
研发人员数量占本集团总人数的比例（%）	6.84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41.05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制药业务的研发投入为 31.31 亿元，增长 39.12%，占制药业务收入的 14.38%。研发投入增长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对小分子创新药、生物创新药和生物类似药研发投入、一致性评价的集中投入，以及增加对创新孵化平台的研发投入所致。

2.1.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期同期数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2,241.26	295,010.52	9.23	报告期内本集团收入增长，回款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96.28	-524,491.48	96.72	报告期内因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收回现金，以及本年度对外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等原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3,597.83	313,753.43	-161.70	报告期内以出售 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收回的现金用于偿还带息债务。

2.2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3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票据	24,012.23	0.32	71,251.06	1.01	-66.30	主要系报告期内将预计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44,510.27	0.58	-	-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根据财政部报告格式披露要求将预计用于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重分类至“应收款项融资”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9,949.06	0.79	30,761.90	0.44	94.88	主要系增值税待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14,990.63	4.14	203,980.03	2.89	54.42	主要系报告期内复宏汉霖生物医药产业园基地工程等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使用权资产	52,479.66	0.69	-	-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所致
开发支出	305,021.72	4.01	204,077.35	2.89	49.46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16,068.82	0.21	9,519.86	0.13	68.79	主要系报告期内租赁物业改造项目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24,456.77	0.32	14,900.31	0.21	64.14	主要系报告期内通过票据付款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6,226.30	3.37	510,659.73	7.24	-49.82	主要系(1)报告期内附回售选择权的人民币30亿元公司债券“16复药01”于2019年3月4日到期并续期的部分金额从“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转出至“应付债券”核算;(2)报告期内规模为人民币12.5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7复药01”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以及(3)偿还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所致
应交税费	75,962.79	1.00	47,890.53	0.68	58.62	主要系出售HHH(主要资产为和睦家医院)股权产生的相关税费所致

应付债券	528,386.32	6.94	403,945.70	5.73	30.81	主要系报告期内规模为人民币12.5亿元的附回售选择权公司债券“17复药01”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及规模为人民币30亿元的公司债券“16复药01”续期所致
长期应付款	25,121.21	0.33	41,688.98	0.59	-39.74	主要系报告期内支付股权收购款所致
租赁负债	41,018.83	0.54	-	-	不适用	主要系报告期内本集团开始执行新租赁准则,将未来租赁付款额折现的现值确认至该科目所致

其他说明
不适用

2.4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4.1 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① 重要控股子公司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重庆药友	药品制造与研发	阿托莫兰、优帝尔、沙多力卡、悉畅、先锋美他醇等	19,654.00	542,168.21	320,600.59	614,363.41	94,847.47	80,620.64
江苏万邦		优立通、怡宝、西黄胶囊、万苏平、肝素钠系列等	44,045.54	481,584.72	242,637.90	540,069.04	72,732.99	65,386.06
奥鸿药业		奥德金、邦亭、长托宁等	51,000.00	304,453.19	221,117.02	220,824.15	25,986.61	22,983.24
Gland Pharma		肝素钠, 万古霉素, 罗库溴铵等	不适用	656,420.11	531,083.09	250,680.00	65,025.25	51,296.81

注1：重庆药友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及净利润的数据含洞庭药业以及报告期内同一控制合并重庆医工院影响；

注2：以上数据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② 其他主要子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产品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复宏汉霖	药品制造与研发	汉利康	54,349.49	589,981.70	400,041.50	9,092.90	-87,546.50
禅城医院	医疗服务	医疗服务	5,000.00	245,263.41	169,477.88	160,996.21	21,613.84
复锐医疗科技 (Sisram)	医疗器械制造与研发	美容医疗器械、医用医疗器械	不适用	274,496.73	227,124.14	119,589.98	15,117.60

注1：复宏汉霖的数据系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注2：禅城医院的数据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注3：复锐医疗科技 (Sisram) 的数据系根据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

2.4.2 利润、投资收益对本集团净利润影响达10%以上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及业绩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国药产投	医药投资	医药投资	10,000	26,984,396.01	7,724,308.66	42,527,272.58	1,378,137.04	1,063,382.79

2.4.3 投资收益中占比在10%以上的股权投资项目

2019年度、2018年度，本集团投资收益主要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度	2018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收益	143,141.46	134,899.63
小计	143,141.46	134,899.6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74,069.71	35,070.41
处置子公司投资收益	-554.78	4,446.7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6,428.41	3,173.9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104.30	3,528.39
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股利收入	87.61	12.7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84.31	79.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188.51	333.95
小计	213,408.07	46,645.78
合计	356,549.53	181,545.41

3 关于本集团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3.1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中国医药医疗行业处于重要的转型期，机遇与挑战并存。在市场需求及支付方面，国内老龄化进程加快、政府持续加大对医疗卫生事业的投入、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成为推动中国医药行业持续发展的三大驱动因素，并且，在可预见的未来，老年病、慢性病和肿瘤及自身免疫疾病的发病率持续增长，患者需求仍存在巨大的未满足空间，这些驱动因素将持续存在并继续推动行业以高于GDP增速的速度发展。在产业结构方面，国家引导和鼓励战略性新兴产业进行产业升级和结构优化，以患者可支付的高质量仿制以及以临床需求为导向的高价值创新将成为医药行业发展趋势；在国家政策方面，2019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完成，进一步完善了创新药品进入“目录”的谈判和动态调整机制，充分体现政策的创新导向。作为深化医改突破口，国家组织实施的药品集中带量采购模式持续完善，创新药品市场进入渠道，并提供了国产药品替代专利进口药品的政策机会，进一步激发企业开展药品“质量一致性评价”的积极性，尤其是注射剂企业和产品。同时，针对小品种和紧缺药品，多部门联合出台相关举措，也保证了企业的生产积极性和市场供应。政策持续助力创新型、规模化的国内医药企业集团的长期健康发展。

就挑战而言，一方面，政府对药品质量、体系标准、药企规范经营的持续关注，尤其对医药流通渠道及市场营销环境的规范和要求日益增加，将促进行业向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的方向转变，短期对国内部分企业带来较大的经营压力和挑战，长期来看有利于促进行业整合及产业升级，由医保部门接手的针对药品价格的调查和管控将持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的改革、药品集中采购制度的全面推进、以及临床合理用药政策的持续规范，将对医药企业发展定位、整体成本及质量管理能力带来更高挑战，同时也将促进国内医药产业加快整合步伐。另一方面，全球经济及国际环境仍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本土企业的全球化拓展面临多重挑战。但长期而言，国内市场需求继续保持稳步增长，全球间信息、技术、人才、资金等要素跨国流动的大趋势很难改变，为具有自主创新能力、国际化能力的企业快速发展创造了条件，企业的国际化发展在面临良好的资本市场和产品市场机遇的同时，也符合政府产业规划的政策导向。

就机遇而言，首先是企业创新能力的快速发展。尤其是部分优质医药企业在经历“十二五”期间的创新积累后，优秀研发成果将逐步实现市场价值，将进一步激励国内医药企业持续增加研发投入，向高附加值的产业纵深发展。其次，从国际化角度看，医药行业整体的国际化进程显著加快，不断有优质产品完成了在欧、美、日等发达国家的市场准入；中国医药企业国际化乃至全

球化的步伐显著加快，也符合国家对行业政策的整体引导方向。

与此同时，国家进一步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参与办医，优化社会办医的审批流程，在规划、税收、服务能力建设等方面，向社会办医进一步倾斜。本集团将抓紧机遇，同区域公立医院形成专科互补，区域医联体相互协同的模式，在优化社会办医的政策红利中，持续加速医疗服务网络布局，并逐步打造、积累医疗服务运营管理经验。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作为在打造产品力同时率先迈开国际化步伐和利用互联网技术发展业务的规模化医药医疗企业集团，本集团将继续加强产业运营、投入更多资源以支持产品创新和市场拓展；同时，也将继续围绕存在较大未满足需求的治疗领域积极进行企业并购，稳步提升产业能力，持续强化市场竞争力。对于医疗服务产业，本集团将持续以精益化运营为手段，在专科发展的基础上，着重于学科建设、运营提升，打造国内领先的民营医疗管理集团。

3.2 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坚持以促进人类健康为使命，秉承“持续创新、乐享健康”的经营理念，以广阔的中国医药市场、欧美主流市场及全球新兴市场仿制药的快速增长为契机，坚持“内生式增长、外延式扩张、整合式发展”的发展战略，在不断增强研发能力的同时，继续通过采用技术引进和“深度孵化”的模式衔接全球前沿创新技术，实现全球创新前沿技术的转化落地，促进本集团的创新转型和国际化拓展。同时，通过对国内外优秀制药企业的并购与整合，加强生产制造体系及营销体系的升级和优化，积极推动产业国际化的落地。此外，本集团将抓住医疗服务行业的发展契机，强化在医疗服务领域的投资与管理能力。本集团将进一步强化核心竞争能力，不断提升经营业绩；同时，将继续积极拓展国内外融资渠道，为持续发展创造良好条件。

3.3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整个医药行业的发展既存在挑战也面临机遇。本集团将努力优化产品战略，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效率；继续优化医疗服务业务的运营效率，加大优势学科建设，加强质量管理，扩大在该领域的营运规模并提升营运管理和国际化能力；同时，继续关注对国内外优秀制药研发、医疗器械、医学诊断及医疗服务领域的并购机会，推动国药控股在药品、器械流通行业的整合。

2020年初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的发生，对整体经济运行造成影响，本集团的生产经营也一定程度上受到波及，具体影响程度将取决于疫情防控的情况、持续时间、各项调控政策的实

施以及企业自身应对。本集团将持续关注疫情的进展，并同时采取多种措施以减轻疫情对企业经营的不利影响，确保生产经营活动平稳有序。

2020年，本集团将努力控制成本和各项费用，成本的增长不高于收入的增长，保持销售费用率和管理费用（不含研发费用）率相对稳定，制药业务研发费用占制药业务销售收入的比例不低于5%，提升主要产品的毛利率水平和盈利能力。

上述经营目标并不代表本集团对2020年的盈利预测和业绩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内外部各项因素，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集团将不断优化运营管控，提升资产运营效率。具体策略和行动包括：

（1）本集团制药业务将继续专注在代谢及消化系统、抗肿瘤、抗感染、中枢神经系统、血液系统和心血管系统等疾病治疗领域，并积极推进专业化、品牌化、数字化营销队伍转型，持续加大产品开发力度，加强产品生命周期管理，保持和提高各产品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与此同时，本集团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努力打造战略性产品线和符合国际标准的新药研发体系，夯实制药产业的核心竞争力。

（2）本集团继续推进医疗器械及诊断产品的开发、引进，不断推出新产品、丰富产品线，继续加强国内外销售网络和专业营销团队建设，创新多元化的营销模式，聚焦主流技术平台及创新技术，努力提升产品的市场份额，极寻求国内外优秀企业的投资机会，进而成为领先的产品和服务综合供应商。

（3）本集团将继续把握国内进一步开放社会资本办医的市场机遇和投资机会，持续加大对医疗服务领域的投入，不断扩大医疗服务规模并创新模式。同时，积极推进医疗集团化运作模式，寻求新的医疗服务并购机会，以珠三角大湾区、长三角、淮海经济区等为医疗服务发展重点区域，形成专科和综合医院的医疗服务战略布局；已控股投资的医疗机构将进一步加强学科建设和质量管理，调整业务结构，提高运营效率，通过集中采购与信息化建设，实现各个成员医院的降本增效，加快业务发展。

（4）本集团将继续推动国药控股实现在药品及医疗器械分销业务上的整合与快速增长，不断扩大国药控股在药品及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药品制造与研发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以创新和国际化为导向，提升创新研发能力、国际化药品注册申报能力、大力发展战略性产品，并积极寻求行业并购与整合的机会，建设并推动产品线及供应链的整

合与协同，实现收入与利润的持续增长。

本集团将聚焦代谢及消化、肿瘤、抗感染等治疗领域，加强专业化营销队伍建设，在保证本集团原有重点领域和产品的市场地位和产品增长的基础上，重点推进包括胰岛素系列、生物类似药（注射用曲妥珠单抗、阿达木单抗注射液）以及益基利仑赛注射液（拟定）等产品的上市；加快推进针对 COVID-19 的疫苗产品、阿伐曲泊帕等许可引进品种的临床试验及上市；围绕 Gland Pharma 业务的协同，推进包括注射用右雷佐生、唑来膦酸注射液等产品的进口注册，以及部分产品在美国市场的销售拓展；持续加强已通过国内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及 WHO-PQ 认证产品的市场推广力度，采取有效的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策略，从而保持和提高各产品在细分市场的领先地位。

本集团将继续坚持“仿创结合”战略、“技术许可”与“产学研”相结合，以“项目+技术平台”为合作纽带，继续加大研发投入。为强化药品的全球研发体系和能力建设，本集团于 2020 年初成立全球研发中心，负责本集团创新研发项目的统筹管理，以中国、美国、欧洲为中心加强药品临床前研究与临床开发的能力。

2020 年，本集团将继续以患者为中心、临床需求为导向、高新科技为驱动力，聚焦肿瘤、中枢神经系统、罕见病等治疗领域，推进创新药研发从 me-too, me-better 向 first-in-class, best-in-class 的过渡，并积极布局 PCG（蛋白药物治疗、细胞治疗、基因治疗）方向。本集团的支持创新的同时，加快推进在研和许可引进品种获批。2020 年，进一步推进包括针对脑卒中后残疾及视网膜色素变性的细胞治疗产品及胶质母细胞瘤免疫治疗产品等在内的许可引进项目的临床试验；计划在境外开展的临床试验项目也将达到 10 余项，其中自行研发的 SAF-189 将进入国际多中心临床试验阶段。此外，本集团继续加快研发与市场的对接，促进需求互补，加速后续战略产品的培育和储备。

本集团也将不断拓展、深化与全球领先药企的合作，充分发挥中国动力嫁接全球资源的优势，创新合作模式、寻找新的发展动力。2020 年将进一步利用本集团的行业经验与全球领先的研究、制药企业积极合作，夯实本集团制药业务的核心竞争力。

医疗器械与医学诊断

2020 年，本集团将加大投入，继续强化医疗器械的研发、制造和销售。复锐医疗科技（Sisram）将进一步加快医疗及医美器械的开发和销售，并积极探索与其他业务板块的协同及业务模式创新，以实现在产业链的更广覆盖。同时，本集团将继续发挥国际化方面的优势，以现有的境外企业为

平台，在积极整合的基础上大力拓展与境外企业的业务合作并寻求国内外优秀器械企业的投资机会，以精准医疗为目标，从而实现医疗器械业务的规模增长。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推进诊断业务产品的开发、引进，新技术的引进与本土化将促进国内感染、肿瘤等疾病的诊断性能更精准、有效；继续加强国内外销售网络和专业销售队伍建设，努力提升包括新引进及注册产品在内的诊断产品的市场份额；并积极寻求国内外优秀诊断企业的投资机会。

医疗服务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把握国家鼓励社会资本办医的机遇，发挥平台型医院管理集团的特点，不断提升精益化运营能力，加快业务发展全面推行DRG（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及RBRVS（以资源为基础的相对价值比率）的绩效考核机制；完善学科与人才，质量与安全，护理与服务，绩效与评价等运营模块；加强集中采购与信息化建设，整合内部药品、器械、诊断等资源，实现降本增效；持续加大对医疗服务领域的投入，扩大医疗服务规模。同时，本集团还将推进宿迁钟吾医院、岳阳广济医院的改扩建项目，推进重庆星荣医院、徐州妇儿医院、上海星辰儿童医院等新建项目，并寻求新的医疗服务并购机会。

医药分销与零售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推动国药控股实现在医药、医疗器械分销业务上的整合与快速增长，不断扩大国药控股在医药、医疗器械流通行业中的领先优势。

融资

2020年，本集团将继续拓展境内外的融资渠道，持续优化本集团的融资结构，降低财务成本，推动本集团进一步加强核心竞争能力建设，巩固行业领先地位。

4 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

随着本集团内生式增长的不深入，产业整合的稳步推进，2020年本集团预计在产能扩增、厂房搬迁、GMP建设、医院改扩建等方面的投入约人民币25亿元。资金主要来源于自有资金、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以及债权、股权融资所募资金等。

5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5.1 产业政策及体制改革风险

医药行业是受国家政策影响最深刻的行业之一，涉及国家医保、卫生健康、药品监管、工业和信息化、科技和知识产权等多个政府部门、部委和机构。随着药品生产与制造、医疗卫生和医疗保障领域相关改革的持续深化，医药市场格局仍处于剧烈变化当中，创新转型、产业整合、商业模式转型等不可避免。“三医联动”的改革方向、集中带量采购、合理用药、药品零加成、医疗费用增速控制、限制辅助用药、医保支付价格调整、医保目录向性价比高的创新药倾斜等系列新政策的实施及推进，关系到整个医药行业的生产成本和盈利水平，行业竞争呈现了全新的格局。

在医疗服务领域，占医疗服务主导地位的公立医院、及国有企业办医的改革，依然存在不确定性，社会力量如何进入该领域，需要更多战略性的多元性思考。

对此，本集团将密切关注并研究相关行业政策走势，及时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持续提高经营管理水平，充分降低因政策变化引起的经营风险。

5.2 市场风险

随着医疗体制改革的深入，国家相继出台了以降低价格为主要导向的集中招标、药品零加价及差别定价的价格管理制度和药品流通环节价格管理的暂行办法，对列入政府定价范围的药品价格进行全面调整。

在仿制药方面，随着医保控费政策趋紧、仿制药一致性评价的推进及带量采购政策的实施，原本数量众多、市场分散、市场集中度较低的仿制药行业现状将被打破，越来越多的国际药企以低价参与到竞争中来，使得竞争环境更加严酷，预计行业集中度将得到进一步提升。随着供给侧改革的推进，仿制药产品市场份额及利润空间将被进一步压缩。在创新药方面，由于仿制药市场体量大幅缩水，众多仿制药企业纷纷寻求转型。随着中国加入 ICH（即人用药品注册技术要求国际协调会议）以及国内药品审评审批制度逐步与国际接轨，更多的创新药将加速上市，本土创新药企业的内部竞争日趋激烈，同时还要面临国际药企的竞争压力。主要针对创新药品的药品谈判目录，在纳入新上市产品的速度上有大幅缩短的趋势，也加大了对创新药产品定价的限制。

此外，本集团以美国为主的海外市场，仿制药竞争激烈，价格也呈长期持续的下降态势，同时，药品监管机构对生产质量的要求日趋严格，这些因素构成了国际化深化过程中不可避免的风险点。而在非洲等新兴市场，越来越多的印度仿制药企业加入了竞争，政府招标的价格压力加剧，竞争风险日趋增加。

对此，本集团将把握行业发展变化趋势，坚持自研和引进双轮驱动，加强创新研发投入，丰富产品线，优化产品结构，提升在研品种的研发效率；同时，在生产上提升规模化效益，积极降本增效；营销上逐步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提高产品力，以扩大市场覆盖度。

5.3 业务与经营风险

（1）药品研发风险

药品从研发到上市须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申报注册、获准生产等过程，具有投入大、环节多、周期长、风险高的特点，容易受到不可预测因素的影响。此外，药品若出现研发进度和方向与未来市场需求不相符、亦或新药上市后因竞争加剧等因素导致销售不畅，均可能影响到前期投入的回收和经济效益的实现，进而对本集团的盈利水平和发展构成不利影响。

对此，本集团将继续严格执行新产品立项流程，提高研发效率；加强药品注册队伍建设，在支持创新的同时，积极推进现有在研和许可引进品种尽快获批；此外，本集团继续加快研发与市场的对接，促进需求互补。

（2）产品/服务质量控制风险

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产品作为一种特殊商品，其质量问题一直以来受到全社会的关注，本集团在质量管理方面一直加大管理力度和技术改造投入力度，各控股子公司/单位的工艺技术装备水平已得到明显提升，但由于企业数量众多、分布地域广泛且医药产品生产环节较多，或因原材料、生产、运输、储存、储仓、使用等原因而产生质量问题。同时，虽然本集团一贯秉承守法合规经营的原则，并对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等产品的采购、库存、制备、销售等环节按照 GMP 等要求制订了相应的管理办法并成立管理机构以确保各子公司守法经营，但在实际经营过程中由于管理不善等各种原因仍可能存在相关运营实体未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而被处罚的可能性。

医疗服务业务可能面临医疗事故或纠纷风险，其中包括手术失误、医生误诊、治疗检测设备事故等造成的医患投诉及纠纷。如果未来发生较大的医疗事故，将可能导致本集团面临相关赔偿和损失的风险，也会对本集团医疗服务机构的经营业绩、品牌及市场声誉造成不利影响。

对此，本集团将持续坚持产品全生命周期的质量风险管理，从研发至退市的产业链各环节，制定并执行质量安全管理机制和药物警戒机制。同时，本集团将继续以精益化运营为手段，在发展医疗服务业务的基础上，着重于学科建设、运营质量提升。

（3）安全、环保风险

生产型企业及在生产过程中还面临安全、环保风险，在药品、医疗器械及诊断产品生产过

中可能会因为原料药涉及化学危险品，在装卸、搬运、贮存及使用过程中操作不当或维护措施不到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而在产品生产过程中或医疗服务提供时产生的废渣、废气、废液及其他污染物，若处理不当可能会对周边环境造成一定不利影响，并可能影响本集团正常生产经营；虽然本集团已严格按照有关环保法规、标准对污染物进行了治理，废渣、废气、废液的排放均达到环保规定的标准，但随着社会对环保意识的不断增加，国家及地方政府可能在将来颁布更高标准的环保法律法规，使本集团支付更高的环保费用。

对此，本集团强化安全生产管理，注重员工培训，落实相关安全生产措施，合理控制风险。同时，将持续始终重视履行环境保护的社会责任，坚持绿色发展是可持续发展的基础的理念，加大环保投入，确保环保设施的正常运转，保证达标排放。

5.4 管理风险

(1) 国际化风险

在国际化发展战略的实施过程中，本集团可能面临对海外市场环境不够熟悉、海外客户需求与国内客户需求不同、部分国家实施贸易保护等问题。同时，本集团的全球销售网络进一步提升、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业务范围进一步拓展，对本集团的经营和管理能力也将提出更高的要求。若本集团的生产经营、市场营销、质量控制、风险管理、合规廉政、人才培养等能力不能适应本集团“国际化”的发展速度、不能适应本集团规模扩张的要求，将会引发相应的经营和管理风险。

(2) 并购重组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通过并购和整合，实现规模效应。但并购整合过程中可能存在一定的法律、政策、经营风险，收购成功后对本集团的运营、管理方面也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如并购未产生协同效应，可能会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5.5 汇率波动风险

随着本集团主要产品对外出口的规模、生产经营的地区范围也不断扩大，以外币结算的采购、销售以及并购业务比重不断上升。汇率的变动将影响以外币计价的资产、负债及境外投资实体的价值，并间接引起本集团一定期间收益或现金流量的变化。随着汇率市场化改革的深入，人民币与其它可兑换货币之间的汇率波动较大，面临在外汇结算过程中的汇率波动风险。

5.6 不可抗力风险

严重自然灾害以及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会对本集团的财产、人员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本集团的正常生产经营。

6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财政部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据此，2019年3月25日，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十一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2019年第一次会议分别批准对相关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本集团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修订及解释。

此外，2019年，财政部还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

详细内容请参见本公司年报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附注三、34。

9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取得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2018年11月15日，控股子公司 Alma Lasers Ltd. 与 Mr. Ofer Gerassi, Mrs. Sabina Biran, Mr. Jacob Sayif Aaron 签订《Share Purchase Agreement》，由 Alma Lasers Ltd. 出资受让 Nova Medical Israel Ltd. 6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Alma Lasers Ltd. 持有 Nova Medical Israel Ltd. 60%股权。

2019年6月25日，奥鸿药业与力思特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及黄绍渊先生等7名自然人签订《股份转让协议》，拟受让上述主体合计持有的力思特制药约21.9166%的股份；2019年7月5日，奥鸿药业与国投高新签订《产权交易合同》，拟受让通过公开挂牌竞得的力思特制药约

75.9085%的股份；2019年10月22日，奥鸿药业与姜俊等自然人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拟受让力思特制药约1.4199%的股份。截至报告期末，奥鸿药业持有力思特制药约99.245%的股份。

2019年7月8日，控股子公司重庆药友与葛兰素史克中国签订《Agreement For Sale and Purchase of the Entire Registered Capital Interest in Glaxo Smith Kline Pharmaceuticals (Suzhou) Co., Ltd.》，由重庆药友出资受让葛兰素史克中国持有的吉斯凯100%的股权；截至报告期末，重庆药友持有吉斯凯100%的股权。

2019年11月20日，控股子公司山东二叶自独立第三方收购山东百瑞100%股权，并完成对其的吸收合并。

2019年取得子公司对本集团生产和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名称	取得方式	净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	净利润 (购并日至报告期末)	并购日
Nova Medical Israel Ltd.	股权转让	7,914.71	2,094.03	2019年1月15日
力思特制药	股权转让	58,909.13	2,736.02	2019年7月15日
吉斯凯	股权转让	25,568.88	358.39	2019年11月29日
山东百瑞	股权转让	3,300.00	-103.32	2019年11月21日

注：以上数据均含评估增值及评估增值摊销。

(2) 2019年处置控股子公司的情况：

控股子公司南京君星于2019年1月11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山东颐星于2019年1月17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齐广投资于2019年1月25日完成注销。

2019年4月28日，控股子公司奥鸿药业与曾纪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奥鸿药业向曾纪锴转让所持有的海南鹏康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奥鸿药业不再持有海南鹏康股权。

2019年5月15日，控股子公司谦达天津与张薇、董魁魁、张洪其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谦达天津转让所持有的德喏口腔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谦达天津不再持有德喏口腔股权。

控股子公司玉林广海于2019年6月14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复迪医疗于2019年7月25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Henlix于2019年8月31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Meistar于2019年9月30日完成注销。

控股子公司科麟西法于2019年10月22日完成注销。

2019年11月11日，控股子公司苏州二叶与田良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苏州二叶向田良发转让所持有的海南凯叶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苏州二叶不再持有海南凯叶股权。

2019年12月17日，控股子公司力思特制药与邓金平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力思特制药向邓金平转让所持有的力思特药物研究100%股权。截至报告期末，力思特制药不再持有力思特药物研究股权。

2019年处置子公司对本集团生产和业绩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控股子公司名称	处置方式	处置日净资产	报告期初 至处置日净利润	处置日
南京君星	注销	133.28	-	2019年1月11日
山东颐星	注销	0.00	-	2019年1月17日
齐广投资	注销	51.53	-	2019年1月25日
海南鹏康	股权转让	-114.81	-32.27	2019年5月22日
德喏口腔	股权转让	248.23	-89.79	2019年5月22日
玉林广海	注销	0.00	-	2019年6月14日
复迪医疗	注销	343.08	-6.35	2019年7月25日
Henlix	注销	0.00	3.14	2019年8月31日
MeiStar	注销	0.00	-8.52	2019年9月30日
科麟西法	注销	114.53	-	2019年10月22日
海南凯叶	股权转让	123.92	-24.01	2019年12月17日
力思特药物研究	股权转让	4.58	-214.66	2019年12月30日